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6月19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府地區字第10220602212號  
附件：會議紀錄



主旨：本府102年6月14日召開新北市新莊北側知識產業園區區段徵收開發土地取得(部分化成路)協議價購會議紀錄。

依據：土地徵收條例第11條及其施行細則第13條。

公告事項：新北市新莊北側知識產業園區區段徵收開發土地取得(部分化成路)協議價購會議紀錄。

市長 朱立倫

# 新北市新莊北側知識產業園區區段徵收開發土地取得（部分化成路）

## 協議價購會議紀錄

一. 時間：102年6月14日（星期五）下午3時整

二. 地點：新莊地政事務所

三. 主持人：徐科長鳳儀

記錄：劉芷菱

四. 出席單位及人員：詳如簽到表

五. 簡報：略

六. 說明事項：

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11條之規定，需用土地人申請徵收土地或土地改良物前，應先與所有權人協議價購或以其他方式取得，為此，本府於今日對區內土地及土地改良物所有權人進行協議價購。有關本案土地與地上物協議價格之計算，係委託國家考試及格並在市場上具有實務經驗之估價師，調查101年9月2日至102年3月1日間之本區買賣實例正常交易價格，並針對各筆土地條件予以比較，推估計算出各筆宗地價格，查估結果已高於各宗土地102年公告現值。有意願與本府協議價購者或對協議價購內容有任何意見或疑問，請於本次會議中一併提出或於102年7月15日前以書面向本府提出事實及法律上意見陳述（郵寄地址：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4樓），本府同仁將竭誠為您服務，不於前述期間提出陳述者，視為放棄陳述之機會。

七. 所有權人、民眾及地方人士陳述意見及回答：經現場洽詢所有權人均無意見。

八. 會議結論：

（一）本次協議價購會議紀錄將於會後寄發各位所有權人。本區相關資訊請民眾至新北市政府地政局網站/開發專區/新莊北側知識產業園區查詢，網址：

<http://www.maa.com.tw/12004/index.asp>。

（二）為利後續各項資料能確實郵寄送達，各位所有權人如聯絡住址有異動，煩請以書面檢附身分證影本郵寄告知本府，本府將據以辦理資料更正。

新北市政府地政局（區段徵收科）

聯絡電話：02-29603456 分機 3498、3536

聯絡地址：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4樓

九. 散會：102年6月14日（星期五）下午3時30分